

05 | 確診新冠肺炎怎麼照顧？哪些人需要評估抗病毒藥物？

長者、孕婦、慢性病患者或免疫力較差者，出現疑似症狀時建議儘早就醫，評估是否需要使用抗病毒藥物。

常見症狀

新冠肺炎常見症狀包括喉嚨痛、咳嗽、流鼻水、全身痠痛、疲倦、頭痛、發燒或低燒，也可能出現腹瀉、噁心，或嗅覺、味覺改變。不過，不少患者沒有發燒，嗅覺與味覺也正常，因此無法單憑「是否發燒、是否聞得到味道」來判斷。

居家照護

- 依醫師開立的藥物減輕不適，補充足夠水分並充分休息；噁心吃不下時，可改為一次少吃一點、多吃幾次。
- 配戴口罩，並盡量與長輩、免疫力較弱的家人分開。
- 家中開窗通風：病毒容易在密閉空間累積，通風可降低同住家人感染的機會。

抗病毒藥物

- 口服抗病毒藥物需在發病五天內開始使用，請記下第一天出現症狀的日期，越早評估越能把握治療時機。
- 「是否符合公費」與「是否適合使用抗病毒藥物」需分開評估：部分抗病毒藥物與許多藥物有交互作用，也需考量腎臟與肝臟功能。公費條件可能隨時間調整，由醫師依當時規定確認。
- 看診時請攜帶完整用藥清單（包括處方藥、成藥、中草藥、保健食品），並告知是否懷孕、有無腎臟或肝臟疾病及藥物過敏。醫師會依您的狀況調整用藥，請勿自行停用原本的藥物。

立即就醫：呼吸急促、胸痛、嘴唇發紫、意識不清，或家中血氧機數值明顯偏低。

回診時機

發燒持續數日，或原本好轉後又再惡化，應回診；如影響生活或有任何疑慮，歡迎提早諮詢。

本衛教單提供一般性資訊，實際檢查與治療請依醫師指示。

吉禾診所 |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42 號 | 電話 (02) 2916-0808